

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材料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办

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 关于调整决赛举办方式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受复杂多变的疫情形势影响，经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秘书处讨论决定，由教育部高等学校材料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办的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决赛举办方式调整为分赛区举办。分赛区决赛的具体组织办法已经全体参赛高校联系人讨论通过并发布。

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决赛调整为分赛区举办之后，继续委托黄冈师范学院作为本届大赛承办单位，为本届大赛后续工作发布相关通知。按照教育部高等学校材料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关于举办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的通知》要求，本届大赛获奖证书由教指委落款，委托黄冈师范学院在大赛获奖证书上代章。

二、计划接受分赛区决赛组织部分、参加本届大赛分赛区决赛的高校须按照《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决赛组织办法》组队参加决赛。

三、本届大赛参赛费收费标准调整为：每所参赛高校 3000 元。参赛费须于 2022 年 11 月 20 日前汇至大赛协办单位昆明名廷会议服务有限公司，账号信息如下：

账户名：昆明名廷会议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昆明团源支行

账 号：1340 2013 9346

四、大赛竞赛委员会联系人：龚江宏（清华大学材料学院；电子邮件地址：jxds_2012@163.com；电话 18511480719）。

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竞赛委员会
(黄冈师范学院机电与汽车工程学院代章)

